

证券代码：872523

证券简称：权星智控

主办券商：长江承销保荐

## 权星智控系统工程（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换届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换届基本情况

#### （一）董事换届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 2023 年 6 月 26 日审议并通过：

提名梁世春先生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19,125,000 股，占公司股本的 63.75%，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顾春亮先生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6,375,000 股，占公司股本的 21.25%，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莫永生先生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阎桂财先生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黄松林先生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李成平先生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

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本次会议召开 10 日前以书面方式通知全体董事，实际到会董事 9 人。

会议由梁世春主持。

本次换届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换届是否涉及董秘变动：☐是 ☒否

## （二）独立董事换届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 2023 年 6 月 26 日审议并通过：

提名李静女士为公司独立董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张海光女士为公司独立董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方宗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本次会议召开 10 日前以书面方式通知全体董事，实际到会董事 9 人。

会议由梁世春主持。

本次换届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换届是否涉及董秘变动：☐是 ☒否

## （三）监事换届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 2023 年 6 月 26 日审议并通过：

提名沈海彬先生为公司监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3 年第四次临

时股东大会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华志亮先生为公司监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本次会议召开 10 日前以书面方式通知全体监事，实际到会监事 3 人。

会议由沈海彬主持。

本次换届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换届是否涉及董秘变动：☐是 ☒否

#### （四）职工代表监事换届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二届职工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3 年 6 月 26 日审议并通过：

选举周运鹏先生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不需提交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本次会议召开 3 日前以书面方式通知全体职工代表，实际到会职工代表 36 人。

会议由沈海彬主持。

本次换届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换届是否涉及董秘变动：☐是 ☒否

## 二、换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 （一）任职资格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本次换届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

本次换届不存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

（二）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本次换届为任期期限届满正常换届，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治理需要，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本次换届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进一步完善了公司的治理结构，提高了公司的规范治理水平。

### 三、独立董事意见

1、本次选举的董事候选人的提名已征得被提名人本人同意，提名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表决程序合法有效。

2、我们同意提名梁世春先生、顾春亮先生、莫永生先生、阎桂财先生、黄松林先生、李成平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同意提名李静女士、张海光女士、方宗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上述人员具备履行职责所需的职业素质、专业知识和相关工作经验，任职资格符合担任公司董事的条件，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况，也不存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处以证券市场禁入处罚并且禁入处罚尚未解除的情况。

因此，我们同意董事会将上述董事及独立董事人选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四、备查文件

- 一、《权星智控系统工程（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二、《权星智控系统工程（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三、《权星智控系统工程（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职工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权星智控系统工程（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6月26日